

二〇一七年五月九日
資 料 文 件

灣 仔 區 議 會
文 件 第 3 3 / 2 0 1 7 號

**灣仔地區管理委員會
第210次會議進度報告**

灣仔地區管理委員會在二〇一七年三月十五日的第210次會議中，曾討論下列事項：

(1) 百德新街、加寧街及渣甸街的交通問題

警方向委員匯報警方在百德新街、加寧街及渣甸街進行交通執法行動的最新情況。委員指出經常有私家車及貨車停泊在百德新街的過海的士站，令的士未能埋站上落客，請警方跟進。

(2) 違例招牌問題

屋宇署向委員會匯報區內違例招牌個案的跟進情況，包括「大規模違例招牌清拆行動」的進展。

(3) 關注銅鑼灣區內行人專用區滋擾事件執法情況

警方在過去兩個月(一月至二月)收到關於兩個政治團體在上址進行集會活動的噪音滋擾投訴數字，比十一月至十二月的投訴數字下跌了百分之三十。另外，過去兩個月銅鑼灣行人專用區的整體阻塞投訴數字比十一月至十二月減少了兩宗，噪音投訴數字則下降了百分之二十。

環保署在過去兩個月在該行人專用區街道進行了三次晚間或假日巡視，期間有兩次發現街頭表演人士使用小型揚聲器，但沒有產生過量噪音。

食環署在過去兩個月一共檢走四十九個易拉架、A字板及標語牌等非法展示的商業宣傳品，並向阻塞通道的人士發出三十七張定額罰款通知書。食環署在過去兩個月亦分別與警方和地政處進行了十二次和六次聯合行動。

灣仔民政事務處、食環署、康文署、入境處及警方將於四月二日聯同區議員到銅鑼灣糖街一帶及維園內外向外傭派發宣傳單張，勸喻她們切勿在上述地點擺賣及阻街。各相關部門亦會繼續採取適當的執法行動，康文署則會跟進位於維園外告士打道天橋底的兩個花圃的植物情況。

(4) 跑馬地行人隧道HS9及HS10內的露宿者問題

灣仔民政事務處向委員簡介在過去兩個月由該處統籌在上址進行四次聯合行動的詳情。社會福利署向委員報告社工在過去兩個月的工作進展。

就HS9內懷疑出現一名新的露宿者及HS10內發現有梳化及帳幕等大件物品等事宜，各部門會積極跟進，以免情況惡化。

灣仔民政事務處已就在跑馬日以外的日子封閉HS10一段斜道的建議進行地區諮詢，現正整理所收集的意見。

(5) **天后站公共運輸交匯處的露宿者問題**

運輸署曾在三月聯同食環署等相關部門在上址進行聯合清洗行動。

巴士公司已在E11巴士候車處劃上排隊界線。

社會福利署報告社工在過去兩個月到上址共進行了九次探訪。上址原有四名露宿者，其中兩名露宿者已離開上址。社工會繼續為剩下的兩名露宿者提供適切的福利服務。

(6) **廈門街通車後的交通問題**

警方在過去兩個月(一月至二月)接獲廈門街交通阻塞的投訴數字較十一月至十二月減少了百分之五十，而票控數字則增加了百分之七十。

運輸署向委員報告於廈門街35號附近增設二十四小時禁止停車限制區和在廈門街7-19號外增設早上七時至午夜十二時禁止停車限制區一事的進展。

運輸署正研究在莊士敦道的路面上劃設箭咀，引導駕駛人士轉入廈門街、船街及太和街。

委員請運輸署研究在廈門街與皇后大道東交界近巴士站的位置劃設二十四小時禁止停車限制區。

(7) **灣仔發展計劃第二期填海工程的進展**

土木工程拓展署報告中環灣仔繞道預計可於二〇一八年年底或二〇一九年第一季通車。

(8) **商戶霸佔公眾地方擺放貨物／雜物問題**

委員備悉有關處理商戶霸佔公眾地方擺放貨物/雜物的工作進展，並繼續關注柯布連道天橋底近美沙酮診所外空地、駱克道(近崇光百貨)、灣仔道(鵝頸街市地段)及登龍街等地點的環境衛生及阻街問題。

(9) **為有需要人士所提供的服務**

教育局灣仔分區在過去兩個月收到兩名新來港小學學童的家長要求為其子女安排學位。教育局已安排其中一人入讀一所主流小學，另一名學童則就讀「啟動課程」，於「啟動課程」完成後，教育局會為該學童安排合適的學位。教育局並沒有收到中學生要求入學的求助個案。

社會福利署在東區及灣仔區安老服務協調委員會及六間長者地區中心協助下最新出版了「長者友善社區」小冊子，小冊子以淺白的文字及插圖介紹世界衛生組織的長者友善城市八大範疇，以及相關的地區福利服務資訊。社會福利署會透過區內的福利服務單位把小冊子派發予公眾人士。

(10) **清拆違例建築物**

委員備悉屋宇署二〇〇九年及二〇一〇年大規模清拆外牆僭建物行動的進展。

(11) **灣仔區大廈管理聯絡小組工作報告**

民政事務總署將於本年四月至二〇二〇年三月(共三年)推出「大廈管理專業顧問服務計劃第三期」，由民政事務總署委聘物業管理公司，為有需要的舊樓業主免費提供有關大廈管理的專業意見及跟進服務。另外，民政事務總署、香港和解中心及香港調解會決定於本年三月開始把「大廈管理義務專業調解服務計劃」恆常化，如有關人士希望透過調解處理大廈管理糾紛，民政事務總署會將個案轉介予香港和解中心或香港調解會，安排專業調解員提供最多共十五小時的免費調解服務，以協助各方達成和解協議。

(12) 灣仔區商業宣傳易拉架執法行動

在過去兩個月，食環署在灣仔區內檢走一百八十五個無人認領的商業易拉架、A字板及標語牌等物品，並提出了四十六宗檢控。

(13) 灣仔區地區主導行動計劃2016-17年度工作報告及2017-18年度工作計劃

灣仔民政事務處向委員簡介2016-17年度行動計劃工作報告，有關的工作包括加強清潔公共街道及衛生黑點、清洗私家街道、支援「三無大廈」改善環境衛生及大廈管理、向區內外籍居民推廣防火安全，以及美化環境。

灣仔民政事務處建議於下年度繼續重點加強清潔公共及私家街道。區內不少私家街道均有公眾人士使用，如這些私家街道的衛生狀況欠佳，公眾亦會受到影響。至於公共街道，民政處與食環署會投放更多資源進行清潔工作，包括加強處理食肆於晚間棄置於街道上的包頭垃圾。另外，民政處亦建議透過行動計劃為修頓中心地下近修頓遊樂場的數個花槽加種合適的植物，以美化該處環境。

灣仔民政事務處大廈管理聯絡組會以現有資源繼續支援「三無大廈」的工作。

(14) 區內晚間噪音滋擾問題

委員指出晚上十一時後有食客聚集在月街的食肆外飲酒喧嘩。另外，灣仔港鐵站出口經常有人在晚間十一時及假日早上九時左右彈奏樂器及使用擴音器，銅鑼灣記利佐治街亦有晚間街頭表演發出噪音滋擾居民。委員會將在下次會議開設議題討論上述問題。

(15) 威非路道的違例泊車問題

委員表示威非路道經常出現違例泊車，並請警方在這個黑點加強執法。

(16) 大廈棚架引致環境衛生問題

委員表示區內不少大廈在完成維修工程後遺下棚架竹枝，引致環境衛生問題。

地政處表示若有關的竹枝對交通造成嚴重阻礙，警方會採取適當的跟進行動。若竹枝沒有對交通造成嚴重阻塞或危險，地政處在收到投訴或警方的轉介後，會派員到現場視察，並根據《土地(雜項條文)條例》(第28章)採取土地管制行動。

(17) 區議員宣傳橫額被移除的問題

委員表示地政處於各區處理違規橫額的做法不一致，而各區議員在宣傳橫額上展示核准編號及展示期的方式亦不一樣，因此希望地政處可提供更完善的規範准則予區議員參考。另外，委員希望地政處能一視同仁地處理區內的違規橫額。

灣仔地區管理委員會

二〇一七年五月